**2022年3月扬州市江都区卫生健康系统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专业技术人员面试考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告知承诺书**

一、入围考生应及时申领“苏康码”并每日进行健康申报，于面试当天报到时主动向工作人员出示“苏康码”（居住在江苏省外的考生申领“苏康码”时，可在“到江苏居住地区”和“到江苏后详细地址”栏中填写招聘单位地址或来苏后拟入住地址等）。面试当天，本人“苏康码”为绿码、“行程卡”无异常、体温检测低于37.3℃且无干咳等可疑症状方可进入考点参加面试。按目前疫情防控有关要求，面试前7天内有国内中高风险地区所在的低风险地区旅居史的考生还应主动出示有效的面试前72小时内2次核酸检测阴性证明（2次核酸检测应间隔24小时以上，最近一次应为面试入场前24小时内，且在扬州市有检测资格的机构检测），按扬州市疫情防控政策执行。

二、面试当天“苏康码”为非绿码的考生，以及面试前7天内有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前10天内有国（境）外旅居史或有新冠肺炎确诊病例、疑似病例、无症状感染者密切接触史（含密接的密接）等健康管理期的考生，应主动报告，不得进入考点参加面试并配合进行集中隔离医学观察等健康管理。面试当天入场时“苏康码“为绿码考生如出现体温≥37.3℃情况或有干咳等可疑症状，应配合医务人员复测体温和排查流行病学史，有流行病学史的不得参加面试，并应配合安排至发热门诊就诊，无流行病学史的应配合安排在隔离候考室候考并在隔离面试考场参加面试。

三、参加面试的考生应自备一次性医用口罩或无呼吸阀的N95口罩**（限蓝、白两色）**，除身份确认、面试答题、用餐需摘除口罩以外，应全程佩戴，做好个人防护。

四、考生应在规定的时间、地点由本人领取面试通知书，并在领取现场认真阅读和签署《2022年3月扬州市江都区卫生健康系统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专业技术人员面试考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告知暨承诺书》，否则视为放弃面试资格。

五、考生有隐瞒或谎报旅居史、接触史、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重点信息，或不配合工作人员进行防疫检测、排查、隔离、送诊等情形的，将取消其相应资格；情节恶劣或造成严重后果的，将在取消其相应资格的同时记入诚信档案；构成违法的，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本人已认真阅读《2022年3月扬州市江都区卫生健康系统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专业技术人员面试考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告知暨承诺书》，知悉告知事项、证明义务和防疫要求。在此郑重承诺：本人填报、提交和现场出示的所有信息（证明）均真实、准确、完整、有效，符合疫情防控相关要求，并愿意配合考试现场疫情防控有关工作安排。如有违反或有不实承诺，自愿承担相应责任、接受相应处理。同时，本人承诺以下内容属实：1.本人7天内无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2.本人未和阳性感染者轨迹交叉或时空伴随；3.本人在考前7天的主要行程轨迹及区域为：

考生签字： 日期：2022年7月 日